

Q1：學分班報名需要什麼資格？

A：

- 1.公務人員轉職系學分班：服務於各級公務機關之現職人員或有意修習之社會人士。
- 2.國小教師加註專長學分班：(1)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2)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含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 3.國中教師加註專長學分班：(1)以國民中學編制內按月支領待遇，並依法取得教師資格之現職合格『專任』教師。(2)需經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薦送』報名參加。
- 4.教師專長增能學分班：高級中學以下現職專任教師及具合格教師證書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其他則依班別不同會有其資格上的限制)

Q2：學分班如何收費？是否含有書籍雜費等？

A：

學分班收費標準為 1 學分 2000 元，不包含書籍費或其他雜費，如授課老師有須購買上課用書籍或相關教材等費用，學員需自行負擔。

Q3：上課時間為何？

A：

上課時間利用夜間或假日，依實際選課情況而有所不同，有課才須到校上課。

另如遇上寒暑假期間，教師專長學分班上課時間則利用平日白天上課，假日不上課。

Q4：若在上課教室遺失物品該怎麼辦？

A：

可先電洽至進修推廣組詢問，確認是否有人將東西送至本組，若未收到遺失物品，可至生活輔導組詢問，並持續幫您留意失物招領狀況。

(一般當天課程結束後帶班工讀生會留在教室檢查，如有人遺留物品會拿至本組暫放)

Q5：之前學分班的證明書遺失，要如何申請補發？

A：

依各項證明書(含補發)申請作業流程辦理(可下載[進修推廣組 SOP](#) 查看)

至表單下載處下載申請表，填寫完成後可選擇郵寄(須附回郵)或親至進修推廣組提出申請，並完成繳費 (補發工本費)，通訊申請者可使用匯票方式繳費 (抬頭為國立臺南大學)，將匯票與申請表一同寄至教務處進修推廣組收。

學分班證明申請年限：78 年(學年度)~ 現今 (學年度)。

Q6：轉職系學分班會上傳公務人員的終身學習時數嗎？

A：
會。課程結束後，成績與到課時數通過後會幫學員上傳行政院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Q7：當初繳費時，沒有拿到繳費收據可以補發嗎？

A：
可以，當初因為是用超商 (郵局) 或轉帳繳費，而沒有拿到收據者，可以來電提出申請，如正在上課中，也可向工讀生提出，填寫[繳款證明申請表](#)，完成後會由工讀生轉交或郵寄。原則上行政職系學分班在課程結束後繳款證明會隨同學分證書及成績單寄出。

Q8：加註專長學分班可以隨班附讀嗎？如何申請？

A：
可以，依隨班附讀申請作業流程辦理 (可下載[進修推廣組 SOP](#) 查看)
請在該班別屬於招生中時段盡早提出，如錯過可留下聯絡資訊，下次招生時會再行通知。

Q9：進修推廣組學員可以享受學校的設施嗎？

A：
本校圖書館可憑進修推廣學生證進入使用電腦網路、閱讀書報雜誌，借書則 10 本/次。
原則上學分班學員會於上課後兩週發給學員使用。

如有任何疑問皆可撥打推廣組專線：06-2139993。